北京产权交易所

北京产权交易所作为全国范围内的综合性权益交易市场平台，以国有企业股权交易为基础，开展涵盖技术交易、林权交易、文化产权交易、金融资产交易、环境权益交易、矿权交易、贵金属交易等在内的多品种股权、债券、实物资产交易，并着力于为中小企业投融资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欲了解更多信息请登陆www.cbex.com.cn，或联系北京产权交易所投融资服务中心马女士 联系电话：010-66295546 北交所驻沪办事处刘先生 联系电话：021-61213011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3BJ1005703	伊犁南岗建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1.639%股权	203923.62	53413.8	注册资本：27418.0931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汽车运输、石灰石、页岩矿开采。 一般经营项目：水泥及其制品、新型建材产品、塑料制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含一般边境小额贸易，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6899.75
SW1309BJ00036	北京金雁饭店部分闲置资产	/	340.47	北京金雁饭店将其持有的部分闲置资产对外转让。	340.47
G313BJ1005701	北京天恒春晓围棋俱乐部有限公司70%股权	16.57	3.68	注册资本：30万元 经营范围：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实缴注册资本30万元）。	2.58
G313BJ1005702	武汉东太信息产业有限公司15.3%股权	1086.31	784.53	注册资本：1150万元 经营范围：软件的研制，开发与销售，系统集成，通讯与多媒体设备，仪器仪表，电子元器件，电路设计及其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与代理，计算机网络设计，安装与维护及其相关的咨询服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营销策划。（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121
SW1208BJ00042-7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拥有的抵债资产（广东省阳东县325国道边3900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	1173.93	转让资产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拥有的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拥有的抵债资产（广东省阳东县325国道边39001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561.75
*G313BJ1005697	太原盛豪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46%股权	864.61	592.93	注册资本：392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等。	245.47302
*G313BJ1005698	太原佳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6.69%股权	235.25	114.68	注册资本：59.9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技术服务等。	17.2261
*G313BJ1005699	太原机车新雅装潢有限公司40%股权	128.07	40.22	注册资本：100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室内装饰；门窗加工、安装等。	16.088
G313BJ1005700	深圳市英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7.9%股权	0.0068	-12.78	注册资本：280万元 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	50

*代表国有产权拟向管理层转让项目 以上信息详情请登录网站www.cbex.com.cn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XZ1309BJ01978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报废日本岛津SHIMAVISION EXII型X光机1台	/	1.5596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报废日本岛津SHIMAVISION EXII型X光机1台对外转让。	1.5596
G313BJ1005695	武安市华冶水泥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及武安市上团城乡崇义村东北房产	6691.15	5567.17	注册资本：1572.31万元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制造、销售（按生产许可证核准的范围从事生产经营）	6500
G313BJ1005696	北京汉仪科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股权	/	6039.8	注册资本：2806.46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数字化印刷字库和图文处理新技术产品及其配套的软、硬件设备（不含电脑主机及外部设备的制造）。一般经营项目：开发数字化印刷字库和图文处理新技术产品及其配套的软、硬件设备（不含电脑主机及外部设备的制造）；提供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自产产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实物出资为1441.522万元）	603.98
G313BJ1005651-2	深圳市中海岸物流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137.53	79.86	注册资本：300万元 经营范围：仓储、货物联运、国内货运代理、运输信息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业务（以上均不含危险品业务）等。	71.874
G313BJ1005694	新疆西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8784.49万股股份（51%股权）	80236.25	79136.91	注册资本：17224.49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余热利用领域的技术研发，节能技术研发，技术交流与推广，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的销售，投资业务。	40800

*代表国有产权拟向管理层转让项目 以上信息详情请登录网站www.cbex.com.cn

北京产权交易所2013年第40号拍卖公告
北京瑞平国际拍卖行有限公司拍卖公告

受产权单位委托，北京瑞平国际拍卖行有限公司将于2013年09月29日上午10:00对北京首钢新钢有限责任公司动力厂四高炉区域4台设备盘活资产进行公开拍卖。

预展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预展时间：2013年09月24日、09月25日 上午9:00时

拍卖公司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北大街乙12号天辰大厦709室

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的程序：

有意竞买者须于2013年09月27日下午14:00时前持有效身份证明到北京产权交易所办理受让登记手续，同时将拍卖保证金人民币伍万元整汇入北京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保证金以到账时间为准），经北交所确认具有竞买资格的竞买人，携带北京产权交易所开具的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证件到拍卖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拍卖公司咨询电话：13811895626 联系人：姚先生

北交所咨询电话：010-66295555 联系人：徐先生

北交所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广州市东浚开发公司等4户债权

项目概况：债权总额197，992万元，其中本金82，994万元，利息114，998万元（截至2013年3月20日）。其中东浚开发公司债权104，195万元，东峻房产公司债权73，851万元，新秀房产公司债权18，832万元，东浚仓储公司债权1，114万元。

转 让 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淘金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东山支行

转让价格：90，000万元

公告期限：2013年9月16日至2013年10月17日

联 系 人：石先生010-57896550 张先生 010-57896539

标的详情请登录：www.cfae.cn（北金所网站）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民族路101号交易大厦
联系人：唐女士、颜先生 联系电话：（023）02363622638、02363622380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挂牌价格(万元)
G313CQ1001416	北京中良宏餐饮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	68.581068	1.813966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万元，经营范围：中餐（含冷荤）、饮料、酒、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经评估总资产为人民币68.581068万元，净资产为1.813966万元，该100%股权拟按现状以不低于人民币23万元协议或竞价转让。项目详情见(www.cquae.com)网站公告 联系方式：鹤先生 18610612559	23
G313CQ1001411	东风扬子江汽车(武汉)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转让公告	135,709.24	7,313.83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经营范围：客车及其底盘和专用汽车的制造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汽车相关总成及零部件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车辆售后服务、技术咨询与培训；橡胶密封制品制造；大型游乐设施（观光车类）制造、销售。经评估总资产为人民币万元135,709.2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7,313.83万元，该20%股权拟按现状以不低于1600万元协议或者竞价转让。该项目的受让方资格条件和与转让相关的其他条件、及其他披露事项等产权转让相关详情见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cquae.com)公告。联系电话：023-63622380139963024 05 黎先生	1600
G313CQ1001408	四川西财置业有限公司5%股权转让	/	/	标的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项目：财经类软件系统的开发与销售；电子商务、电子政务应用系统开发、销售及相关人才培养（不含学历和职业培训）；金融机具、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生产销售，提供相关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该5%股权拟按现状以不低于367.65万元协议或竞价转让。产权转让相关详情及资料信息，请详见网站(www.cquae.com)公告。联系方式：023-63622508 刘女士	367.65

重 重庆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破产财产司法拍卖公告 受破产管理人委托，定于2013年11月27日11:00对以下标的按现状依法在重庆联交所以电子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整体拍卖，公告如下：一、本次拍卖标的(以下简称标的)：重庆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破产财产(重庆市外商投资服务中心持有的重庆敬明电器实业有限公司20%的股权)。拍卖保留价141.408万元，竞买保证金15万元。二、标的展示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标的物所在地现场展示。三、竞买登记手续办理：竞买人可通过线上(通过互联网方式)或线下(到重庆联交所现场)两种方式报名；竞买人应在2013年11月25日(到账为准)前将保证金缴至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帐户，并于2013年11月26日(法定工作时间)前凭保证金收据及有效证件到重庆联交所办理竞买登记手续(签订竞买协议等)方可取得竞买资格，逾期不予办理。四、特别说明：1、重庆敬明电器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股东如有意竞买，请持委托方认可的优先购买权证明到重庆联交所办理竞买手续，并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2、标的的股权、公司资产状况、披露资产及负债以评估报告为准，评估确定的基准日后公司资产负债发生变化的风险由竞买人自行承担，评估报告可到重庆联交所查看。3、标的过户及移交时所涉及的一切税、费及标的所涉及的欠费等均由买受人承担。4、竞买人须以自己名义并以现金以外的转账方式缴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账户，他人为竞买人代支付保证金的将视为无效，所缴款项退回原账户。5、竞买人通过互联网方式报名时，不得多人联合竞买，需办理多人联合竞买的竞买人请到重庆联交所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6、该公告同时刊登于2013年10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联系电话及联系人：6362214863621526 王老师 QQ：348264279重庆联交所地址：渝中区民族路101号交易大厦5楼委托方电话：13752958159 彭老师委托法院监督电话：63905738市高院监督电话：67673247 6767349720 13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3-36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盐酸帕洛诺司琼获得新药证书及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0月24日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国家3类化学药“盐酸帕洛诺司琼”的新药证书、药品注册批件及“盐酸帕洛诺司琼注射液”的药品注册批件，上述药品批准文号为国药证字H20130057、国药准字H20130107，国药准字H20130108，有效期至2018年10月8日。

盐酸帕洛诺司琼是第二代5-HT3受体拮抗剂，主要用于治疗及预防中度和重度致吐化疗引起的急性恶心、呕吐，临床多作为肿瘤辅助用药及手术后恶心呕吐的预防和治疗。该药品上市后，将与公司现有品种盐酸昂丹司琼、盐酸格拉司琼形成产品系列，进一步丰富制剂品种，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提升产生积极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13-040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策扶持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金山镇人民政府《关于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政策性扶持资金的批复》（金政发〔2013〕127号），同意支付公司政策扶持资金壹亿壹仟柒佰零柒万元，用于扶持公司在齐鲁化工园区金山片区投资项目的建设。

该笔资金已全额划入公司账户。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该笔政策扶持资金收入将被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相关主要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将对公司2013年度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0月28日

山东产权交易中心项目公告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山东产权交易中心网站www.sdcqjy.com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1173号泰山财产保险大厦北楼1-4层联系电话：0531-86196106 联系人：付女士；山东黄河三角洲产权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546-7086390 联系人：施先生；山东蓝色经济区产权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633-7892180 联系人：魏女士；济南办事处联系电话：0531-87087305 联系人：卢女士；烟台办事处联系电话：0535-6613326 联系人：赵女士；潍坊办事处联系电话：0536-8880502 联系人：王女士；济宁办事处联系电话：0537-2653276 联系人：王先生；菏泽办事处联系电话：0530-5038588 联系人：王先生；滨州办事处联系电话：0543-3387919 联系人：隆先生

编号	项目名称	挂牌价格	项目基本情况	受让条件
SWZC13029	山东天德置业有限公司债权	70万元	山东天德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道路、桥梁养护；建材销售；电磁屏蔽设备销售及安装（不含特种设备）；工程咨询；机械设备及相关周转性材料租赁（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资质证经营）。	1、受让方须承诺承担本项目转让方的全部交易费用，包括登记挂牌手续费、交易佣金，若产生竞价还须承担转让方竞价佣金（竞价佣金为成交金额的5%）； 2、本项目交易保证金10万元； 3、交易价款一次性支付。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发生极端情况下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三部分“基金份额分级与净值计算原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按照正常情况下的原则计算跌破0.1000元的当日为极端情况发生日，本基金将在极端情况发生日及之后采用极端情况下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对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

截至2013年10月25日，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按照正常情况下的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0894元，已跌破基金合同规定的极端情况阀值0.1000元，因此，该日为本基金的极端情况发生日。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以及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极端情况发生日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极端情况发生日记为“T日”，极端情况发生日的前一工作日记为“T-1日”。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及申万进取份额在极端情况发生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记为NAVT、NAV（A）T、NAV（B）T，在极端情况发生日前一工作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记为NAVT-1、NAV（A）T-1、NAV（B）T-1。申万收益份额在T-1日（不含）至T日（含）期间应得的基准收益为R。

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T日与T-1日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关系如下：

1、若［NAV（B）T-1-0.1000］≤2×［NAVT-1-NAVT］，即T-1日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过0.1000元的部分小于或等于2倍的申万深成份额T-1日和T日份额净值的差值，则［NAV（B）T-1-0.1000］部分将由申万进取份额承担，2×［NAVT-1-NAVT］-［NAV（B）T-1-0.1000］部分将由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共同承担；

2、若2×［NAVT-1-NAVT］<［NAV（B）T-1-0.1000］<2×［NAVT-1-NAVT］+R，即T-1日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过0.1000元的部分大于2倍的申万深成份额T-1日和T日份额净值的差值，但小于2倍的申万深成份额T-1日和T日份额净值的差值与申万收益份额在T-1日（不含）至T日（含）期间应得的基准收益之和，则［NAV（B）T-1-0.1000］在承担2×［NAVT-1-NAVT］后，［NAV（B）T-1-0.1000］-2×［NAVT-1-NAVT］部分将支付给申万收益份额充当部分申万收益份额在T-1日（不含）至T日（含）期间应得的基准收益。

具体计算式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三部分“基金份额分级及净值计算原则”。

2013年10月25日（T日）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方法如下：

2013年10月24日（T-1日）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0.5761元、1.0488元和0.1034元，其中申万收益份额保留至小数点后8位的份额净值为1.04882086。

申万收益份额的日基准收益为0.00016438元，则申万收益份额在T-1日（不含T-1日）至T日（含T日）期间应得的基准收益为0.00016438元，T日申万收益份额保留至小数点后8位的理论份额净值为1.04898524元，保留至小数点后4位的理论份额净值为1.0490元；T日申万深成份额基金份额净值下跌至0.5692元。

按正常情况下的原则计算：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0.5692×2-1.0490=0.0894元，小于0.1000元，所以T日为极端情况发生日。

由于T-1日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过0.1000元的部分（即0.1034-0.1000=0.0034元）小于2倍的申万深成份额T-1日和T日基础份额净值的差值（即2×（0.5761-0.5692）=0.0138元），所以0.0034元（即0.1034元-0.1000元=0.0034元）首先承担亏损，而剩余0.0104元亏损（即0.0138元-0.0034元=0.0104元）由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共同承担，所以在T日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如下：

T日申万收益份额基金份额净值（保留至小数点后4位）=1.04882086×（1-@）=1.0393元

T日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2×0.5692-1.0393=0.0991元

二、极端情况发生后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

极端情况发生后，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将暂时同涨同跌、各负盈亏。假定极端情况发生日后的某个工作日为K日，则K日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如下：

1、若K日申万深成份额基金份额净值下跌，则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各负盈亏，按照同比例承担当日亏损。

2、若K日申万深成份额基金份额净值上涨，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小于或等于0.1000元，则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各负盈亏，按照同比例分享当日收益。

3、若K日申万深成份额基金份额净值上涨，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0.1000元，则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超过0.1000元的部分将优先用于弥补申万收益份额，以使申万收益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等于申万收益份额在极端情况发生日前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加上申万收益份额自极端情况发生日（含）以来累计应得的基准收益；若弥补后仍有剩余，则剩余部分归属于申万进取份额；若不足以弥补，则直至未来补足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方可超过0.1000元。

具体计算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三部分“基金份额分级及净值计算原则”。

举例说明：（下述举例为模拟数据，仅为方便说明上述三种情况下的份额净值计算原则。）

若T日为极端情况发生日，T日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0.5550元、1.0130元、0.0970元，T-1日申万深成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分别为0.5800元、1.0500元和0.1100元。

例1：

假定T+9日，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下跌至0.5400元，T日（含）至T+9日（共10日）申万收益份额的累计应得基准收益为0.0020元。T+9日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如下：

T+9日申万收益份额基金份额净值=1.0130×（0.5400÷0.5550）=0.9856元

T+9日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2×0.5400-0.9856 =0.0944元

例2：

假定T+9日，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上涨至0.5690元，T日（含）至T+9日（共10日）申万收益份额的累计应得基准收益为0.0020元，则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0.0970×（0.5690÷0.5550）=0.0994元＜0.1000元。T+9日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如下：

T+9日申万收益份额基金份额净值=1.0130×（0.5690÷0.5550）=1.0386元

T+9日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2×0.5690-1.0386=0.0994元

例3

（1）：

假定T+9日，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上涨至0.5758元，T日（含）至T+9日（共10日）申万收益份额的累计应得基准收益为0.0020元，则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0.0970×（0.5758÷0.5550）=0.1006元＞0.1000元。因此，T+9日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如下：

T+9日申万收益份额基金份额净值=min［1.0500+0.0020，2×0.5758-0.1000］=1.0516元

T+9日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2×0.5758-1.0516=0.1000元

（2）：

假定T+9日，申万深成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上涨至0.5900元，T日（含）至T+9日（共10日）申万收益份额的累计应得基准收益为0.0020元，则申万进取份额按各负盈亏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0.0970×（0.5900÷0.5550）=0.1031元＞0.1000元。因此，T+9日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如下：

T+9日申万收益份额基金份额净值=min［1.0500+0.0020，2×0.5900-0.1000］=1.0520元

T+9日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2×0.5900-1.0520=0.1280元

在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0.1000元后，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仍按正常情况下计算原则计算。

三、风险提示

1、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本基金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份额将暂时与申万进取份额同比例承担基金净值变化，在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之前，申万收益份额持有人将承担比原来更多的投资风险，可能面临暂时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

2、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但在本基金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份额将暂时与申万进取份额各负盈亏，在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之前，申万进取份额的杠杆特性会暂时消失。

3、由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极端情况发生前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交易价格可能发生较大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于场外持有本基金之基础份额的投资者不受极端情况的影响。

四、重要提示

1、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将于极端情况发生日（即2013年10月25日）后，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开市至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10:30复牌。

2、本公告是对极端情况发生日及极端情况发生后的申万收益和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提示。在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时，申万收益和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方法将恢复至正常情况下的计算原则。

3、本公告中的举例是为说明份额净值计算的原则，实际计算净值时系统对部分数值小数点后保留位数将大于4位以求更精确，最终结果有可能与投资者自行计算结果不同，届时请以本公司公布的净值为准。

4、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 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

5、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8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收益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在极端情况发生日及之后采用极端情况发生下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对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止2013年10月25日，申万进取份额按照正常情况下的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0894元，本基金已经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极端情况。

一、风险提示

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的计算方法改变，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影响。本公司敬请投资者关注可能面临的风险：

1、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本基金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份额将暂时与申万进取份额同比例承担基金净值变化，在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之前，申万收益份额持有人将承担比原来更多的投资风险，可能面临暂时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

2、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但在本基金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份额将暂时与申万进取份额各负盈亏，在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之前，申万进取份额的杠杆特性会暂时消失。

3、由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极端情况发生前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交易价格可能发生较大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于场外持有本基金之基础份额的投资者不受极端情况的影响。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将于极端情况发生日（即2013年10月25日）后，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开市至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10:30复牌。

2、本公告是对极端情况发生日及极端情况发生后的申万收益和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提示。在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时，申万收益和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方法将恢复至正常情况下的计算原则。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 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8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申万进取份额发生极端情况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相关业务规定，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在极端情况发生日及之后采用极端情况发生下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原则对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止2013年10月25日，申万进取份额按照正常情况下的原则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0894元，本基金已经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极端情况。

一、风险提示

申万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净值的计算方法改变，申万收益份额和申万进取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影响。本公司敬请投资者关注可能面临的风险：

1、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本基金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份额将暂时与申万进取份额同比例承担基金净值变化，在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之前，申万收益份额持有人将承担比原来更多的投资风险，可能面临暂时无法取得约定应得收益乃至投资本金受损的风险。

2、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但在本基金发生极端情况后，申万收益份额将暂时与申万进取份额各负盈亏，在申万进取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之前，申万进取份额的杠杆特性会暂时消失。

3、由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极端情况发生前后，申万收益、申万进取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交易价格可能发生较大波动，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对于场外持有本基金之基础份额的投资者不受极端情况的影响。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申万进取份额、申万收益份额将于极端情况发生日（即2013年10月25日）后，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开市至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3年10月28日上午10:30复牌。

2、本公告是对极端情况发生日及极端情况发生后的申万收益和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方法的提示。在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恢复到0.1000元以上时，申万收益和申万进取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方法将恢复至正常情况下的计算原则。

3、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申万收益份额与申万进取份额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 查阅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

4、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28日